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部门名称: (公章)

填报人: 黄晓聪

联系电话: 0752-5573341

填报日期: 2024 年 7 月 9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交通运输、交通设施、港口和岸线资源产业发展、培育海洋经济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综合交通运输规划、建设和管理。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和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的体制改革工作。

2. 负责拟订交通运输、港口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在国土空间规划和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的指导下，负责交通运输体系的研究、规划、管理、协调工作。组织编制农村公路、静态交通、客货运站场、公共停车场等交通专项规划并实施。提出编制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和港口及岸线规划的建议。组织协调综合运输体系中各种运输方式的衔接。

3. 负责综合交通的建设管理。组织拟订交通运输建设年度实施计划。负责综合交通建设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交通建设项目的工程质量监管、施工安全监管和造价管理。监督和指导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养护管理工作。

4. 协调机场、高速公路、铁路（含城市轨道、地方铁路）、邮政行业、航道、海事涉地管理事务。

5. 负责道路、水路运输管理。负责运政（含公交、出租小汽车）、路政和区级权限内港口行政管理。负责道路、水路运输相关业务。协调引航、港口及港航设施建设使用岸线布局的行业管理工作。

6. 负责本机构预算执行，承担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编制并实

施交通运输行业专项资金使用计划。负责交通运输领域有关收费的组织协调和监管工作。参与拟订交通运输行业价格、相关的经济措施和调控措施。

7. 负责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服务质量的监督管理。负责交通运输应急指挥、应急处置。负责重大节假日交通运输保障和政府指令性客货运输组织协调工作。参与港口设施保安监督管理。负责协调国防交通战备工作，参与国防交通保障设施规划建设等工作。

8. 负责统筹智慧交通工作。指导监督交通运输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的实施。指导协调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9. 负责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10. 负责拟订海洋经济发展产业规划并监督实施。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的建议。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工作。参与拟订海洋经济发展的总体规划。

11. 完成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2. 有关职责分工

与市自然资源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的职责分工。

(1) 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参与编制国土空间规划、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及分区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在国土空间规划指导下，组织编制各类交通专项规划（不含城市道路）并组织实施。市自然资源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负责综合交通体系规划。负责在国土空间规划中落实交通建设项目用地，并出具用

地规划红线图后由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负责组织实施。

(2) 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负责会同有关机构拟订海洋经济发展产业规划并组织实施,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的意见建议。负责海洋运输业经济发展。其他机构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海洋经济产业发展工作。市自然资源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负责会同有关机构拟订海洋经济发展的总体规划并监督实施。

与经济发展和统计局的职责分工。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负责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组织拟订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政策,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负责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建设和管理,协调铁路公路水路航空综合运输,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和建设市场监管责任等,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经济发展和统计局负责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统筹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提出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综合分析交通运输运行状况,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提出统筹综合交通发展有关政策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建设项目。

与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市公安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的职责分工。

(1) 关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规划、设计、建设的公路及配套设施,应符合公路交通安全、畅通的要求,并根据交通需求及时调整。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设计、建

设的城市道路及配套设施，应符合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的要求，并根据交通需求及时调整。城市道路与公路共线部分，由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按公路标准规范进行建设和管理，协调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同步建设涉及公路的地下管线、地下综合管廊。市公安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负责维护交通秩序、查处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处理交通事故，依法采取限制道路交通措施，并对已投入使用道路及其配套设施存在交通安全隐患的，提出防范交通事故、消除隐患建议。

（2）关于道路交通配套设施管理。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负责公路的交通信号灯、诱导屏、电子眼、交通标牌、标识、标线、护栏等交通设施的统一规划、建设。竣工验收后，公路的交通设施移交市公安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管理和维护。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负责城市道路的交通信号灯、诱导屏、电子眼、交通标牌、标识、标线、护栏等交通设施的统一规划、建设。竣工验收后，城市道路的交通设施移交市公安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管理和维护。市公安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参与新建、改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和竣工验收工作。根据交通安全工作实际，对已建成道路的交通设施实施增设、调整、更新，应根据职责分工报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或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备案。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继续深化公交惠民改革，对区内公交站点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对标先进地区，建设一批港湾式候车亭，配套设置电子站牌、

旅游线路推荐引导牌，进一步提升我区公交服务品牌。

2. 深入推进全区公共交通线网布局优化，加快西区樟浦地段公交首末站建设。

3. 推进公共交通信息化功能的升级建设和应用，优化运输结构，推进交通绿色低碳发展。

4. 加强对车辆、船舶及人员的管理，做好风险点危险源管控措施。

5. 继续配合推进港口码头、铁路、高速公路的规划建设工作。

6. 大力推进惠深沿海高速石化区危化品车辆专用出入口建设的立项和设计工作。

7. 大力推动农村公路“路长制”实施，进一步理顺农村公路建设及管养体制。联合各街道办选取 1-3 条线路进行提升改造，进一步美化、绿化、亮化，继续打造具有我区特色的“最美农村路”。

8. 持续强化运输市场的监管，加强对辖区重点区域路段道路运输市场整治，开展联合执法、齐抓共管，切实维护辖区运输市场秩序。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抓实抓细安全和疫情防控工作。扎实推进常态化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和危化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工作，进一步加强交通安全保障能力；抓好“两站一场一港口一服务区”各项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我区行业形势安全、稳定。

2. 强化交通运输经济运行工作。指导区内交通运输企业创新

发展，扩大企业规模，支持多联式运输企业参与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着力提升运输服务综合保障能力，优化运输组织方式，加快交通项目建设，促进行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3. 持续做好交通运输行业管理。深入推进全区公共交通线网布局优化，加快西区樟浦地段公交首末站建设。推进公共交通信息化功能的升级建设和应用，优化运输结构，积极发展多式联运，推进交通绿色低碳发展。督促辖区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车辆、船舶及人员的管理，着力确保交通行业大局稳定。

4. 大力推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继续配合推进港口码头、铁路、高速公路的规划建设，深入实施融湾行动；大力推进惠深沿海高速石化区危化品车辆专用出入口建设的立项和设计工作。强化与城市道路、市政项目建设和管理上的协调衔接；大力推动农村公路“路长制”实施，进一步理顺农村公路建设及管养体制；继续打造具有我区特色的“最美农村路”，进一步优化美化农村公路；对区内公交站点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对标先进地区，建设一批港湾式候车亭，配套设置电子站牌、旅游线路推荐引导牌，进一步提升我区公交服务品牌。

5. 深入开展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对辖区重点区域路段道路运输市场整治，开展联合执法、齐抓共管，切实维护辖区运输市场秩序；加大行政效能监察力度，全面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加强执法人员档案管理交流和学习，促进档案制作和管理制度化、规范化。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项目 (按支出性质分类)	年初预算 数（万元）	全年预算 数（万元）	决算数 （万元）
一、基本支出	2854.54	2805.35	2805.35
人员经费	2688.78	2652.04	2652.04
日常公用经费	165.76	153.31	153.31
二、项目支出	21509.80	25885.04	25885.04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1330	762.45	762.45
本年支出合计	24364.34	28690.39	28690.39

二、绩效自评

（一）自评结论：良好

本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4291.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98.27 万元，增长 9.99%，主要原因是：一是基本支出增加 567.58 万元，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 1630.69 万元；支出预算 24291.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98.27 万元，增长 9.99%，主要原因是：一是基本支出增加 567.58 万元，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 1630.69 万元。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方面

2023 年度本单位认真按照《预算法》贯彻落实预算管理有关工作要求，切实履行好预算执行的主体责任，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每季末在党组会、局务会上通报各项目的支出进度，督促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对于当年确实无法完成支出的项目按相关程序及时调减预算；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规定，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按照区财政部门的要求做好本单位预决算及绩效信息的公开工作。

（2）项目管理方面

本单位专项资金严格按照“先批后用，量入为出”的原则进行使用管理，根据“三重一大”要求及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经党组会议或局务会议集体研究决定。交通基础设施专项资金严格按年度预算计划执行管理。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使用需经建设资金使用监督管理领导小组专项批准。

（3）资产管理方面

本单位制定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固定资产管理规范，确保账账、账实相符。2023 年度能够按时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及月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单位资产合计 313.28 元，其中流动资产 55.17 万元，非流动资产 258.1 万元。

3. 预算使用效益。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是关于“抓实抓细安全和疫情防控工作”方面。由于 2023 年初全国新冠疫情基本结束，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结束完成。

二是关于“强化交通运输经济运行工作”方面。目标实现情况：一是坚定不移发展实体经济，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积极督促有关企业与区统计部门对接，按要求申报纳统。据企业填报统计系统数据，2023 年 1-11 月，29 家有关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完成收入为 17892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6.2%。二是做强优势企业，积极推进区内大型水路运输企业做强做大，惠州华亿荣盛船务有限公司今年新增危险品运输船舶 1 艘（预计新增船舶 2023 年营业收入约 2000 万元），我局积极协调区内港口码头企业与该司合作，实现区内企业协同发展。该司 1-11 月完成营收 4.56 亿元，同比增长 24.1%。三是加强信用体系建设，鼓励支持大亚湾汽车站和大亚湾千岛海上客运服务在“惠信码”平台“信易行”注册，发布激励措施，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完成“双公示”、“互联网+监管”、信用应用（含信用评价、信用监管、信用修复等）和信用宣传等工作，进一步优化我区行业营商环境。

三是关于“持续做好交通运输行业管理”方面。目标实现情况：认真履行“三管三必须”要求，持续以“两客一危一重货”为重点，深入开展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和重大风险防范化解 2023 行动，扎实推进辖区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各项工作进展平稳有序。

四是关于“大力推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目标实现情况：一是协调推进区域综合交通网规划互联互通，组织开展《大亚湾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完成评估报告编制；二是扎实推进区一号公路项目建设；三是大力协调铁路、高速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四是推进省道 S387、S254 管养移交工作，落实办理大亚湾开发区省道 S254、S387 与城市道路共线路段的管理养护移交手续；五是提档升级农村基础设施，抓好农村公路“保安全保畅通”工作，已完工 YV72 塘布路口至深圳段路面修复养护工程、乡道 YV72 线塘横坳至塘布路口交通安全设施治理工程和区农村公路平安村口整治工程；打造大亚湾开发区“美丽农村路”，组织实施 6 个项目，对部分农村公路进行提档升级，进一步完善公路基础设施，完善交通安全设施，优化道路出行条件；推动“路长制”实施，精细化管理农村公路，对全区 59 条乡村道设置路长公示牌，每月组织对农村公路养护质量开展检查考核，开展“5·26”爱路日主题宣传活动，提高全社会爱路护路意识。

五是关于“深入开展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目标实现情况：今年以来，我局共出动交通执勤人员 4879 人次，检查各类道路运输车辆 2839 辆次、运输船舶 132 艘次，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车辆案件 414 宗，累计罚款 185.49 万元。期间，无发生违法乱纪行为，无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区交通运输和海洋经济局认真推动 2023 年区党工委、管委

会重点事项落实及重点平台、重点项目建设。

一是聚焦高质量发展，全力推动港口高质量发展。以大亚湾开发区港口发展联席会议为依托，每季度就大亚湾开发区港口发展联席会议制度、港区管理、发展规划、招商引资等方面进行了专题研究。制定印发《大亚湾开发区港口人才队伍建设专项支持政策》，以重大项目建设为抓手，深入港区企业开展调研摸排，深入了解港区经营企业相关情况，听取港口经济发展的工作建议，提前谋划港区产业发展规划。

二是聚焦高水平管理，提升交通运输服务保障。圆满完成2023年春运工作任务，研究印发《大亚湾开发区公交服务网络高质量发展方案》，优化辖区公交线网布局。截至今年9月底，纳入改革公交车辆发送班次105.02万余班次，运行里程2631.74万公里，全区受惠群众达1453.6万人次。组织召开3次道路运输行政许可审查工作会议，依法办理行政许可38宗，全区新增及换卡办理《道路运输证》车辆226台，区内2763台道路运输车辆经审验合格继续投入运营。配合省、市超限运输勘验1020宗，完成10家机动车维修企业备案登记工作，协助市交通运输部门办理港口企业初审许可及备案事项65项（涉及企业49家次）。加强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行业监管，新增备案教练车辆24辆，解除备案教练车辆21辆；新增备案教练员41人，解除备案教练员19人。

三是聚焦经济运行发展，推进行业优势企业做大做强。今年前三季度，28家有关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完成收入为11986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4%。区内大型水路运输企业惠州华亿荣盛船务有限公司今年新增危险品运输船舶 1 艘（预计新增船舶 2023 年营业收入约 2000 万元），积极协调区内港口码头企业与该司合作，实现区内企业协同发展。该司 1-8 月完成营收 3.17 亿元，同比增长 34.8%。

四是聚焦高效能治理，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认真履行“三管三必须”要求，持续以“两客一危一重货”为重点，深入开展行业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组织开展行业综合应急预案实战模拟演练，着力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扎实推进辖区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各项工作进展平稳有序。今年以来，共组织开展行业企业检查 854 次，出动检查人员 2220 人次，检查企业 854 家，累计发现 1527 处隐患，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252 份，目前 1430 处已落实整改，剩余 97 处正督促企业落实整改中，实行跟踪闭环验收管理；通过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企业自查自纠和部门精准执法，累计发现 60 个重大事故隐患，均已完成整改。开展农村公路安全检查 493 次，出动检查人员 1162 人次，检查农村公路、桥梁和养护道班场所 2013 处，发现安全隐患问题 19 处，18 处已完成整改，剩余 1 处整改中。

五是聚焦高标准建设，不断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组织开展《大亚湾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协调推进区一号公路项目建设，全力配合推进铁路、高速公路、港口码头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会同区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

局落实省道 S387、S254 管养移交，加大力度提档升级农村基础设施，打造大亚湾开发区“美丽农村路”，对全区 272 个公交站点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六是聚焦高要求监管，切实提升行政执法效能。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深入开展道路交通运输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强化车辆超限超载、非法营运、道路和水路客货运治理，全力整治交通运输违法行为，切实保障道路交通运输市场稳定。今年以来，共出动交通执勤人员 3947 人次，检查各类道路运输车辆 2373 辆次、运输船舶 107 艘次，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车辆案件 308 宗，累计罚款 146.58 万元。期间，无发生违法乱纪行为，无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3）对部门本级支出的经济活动进行成本效益分析。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我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 28689.9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28689.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05.22 万元。主要构成是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19882.49 万元，主要构成为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非基建资本性支出，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762.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01.55 万元，主要构成是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2.38 万元，与上年预算安排相比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3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38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2 万元，与上年减少 1 万元，减幅 33%。2023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4.83 万元，比上年实际支出增加 1.8 万元，增长 13.8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8 万元，增长 17.57%。公务接待费 0.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7 万元，公务接待批次约 2 批，47 人次。

（2）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经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安排一致。2023 年会议费实际支出为 0。

（3）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经费 7 万元，比上年预算安排一致。2023 年培训费实际支出为 0，比上年实际支出相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部分效益指标难以量化，缺乏明确的预期实现目标判断标准，难以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效果。二是预算编制不够细化准确，未充分考虑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限制因素，导致部分绩效指标未能达到预期。三是业务部门绩效意识不够强，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有待提高。

2. 改进意见。

一要进一步加强对各业务科室的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树立主体责任意识，结合工作实际，根据部门职能职责和年度工作任务，科学设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合理选取指标内容、指标值，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效果，提高绩效目标管理能力。二要进一步提高年度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编制预算时加强与各业务科室的沟通，强化项目开展前期的调研和论证工作，做细、做实、做准预算，减少年中预算调整。三要完善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日常做好预算执行有关数据资料的收集、分析、汇总，以支出进度为切入点开展绩效监督，对支出进度不理想的，采取督促支出、及时调整预算等工作措施。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